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08-31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限售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4,99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1月5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概况

1、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以流通股股本10,111.29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6,673.43万股，流通股股东每10股约获6.60股的转增股份。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2007年1月29日，公司第二十八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大会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2007年3月23日。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在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四川天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所持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后期无追加承诺。	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锁定，未上市交易；限售股份持有人未以其持有的限售股份为标的与任何人签署任何转让协议，限售股份未发生转让，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承诺履行情况良好。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2009年1月5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24,992,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四川天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900,656	24,992,000	21.55%	6.51%	5%	0

四、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5,970,614	23.20%	-24,992,000	90,978,614	18.20%
1、国家持股	5,633,360	1.13%	0	5,633,360	1.13%
2、国有法人持股	47,061,552	9.42%	0	47,061,552	9.42%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48,696,336	9.74%	-24,992,000	23,704,336	4.74%
4、境外法人持股	14,314,512	2.86%	0	14,314,512	2.86%
5、高管股份	264,854	0.05%	0	264,854	0.05%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15,970,614	23.20%	-24,992,000	90,978,614	18.2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83,869,386	76.80%	24,992,000	408,861,386	81.80%
1. 人民币普通股	383,869,386	76.80%	24,992,000	408,861,386	81.8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83,869,386	76.80%	24,992,000	408,861,386	81.80%
三、股份总数	499,840,000	100%	0	499,840,000	100%

五、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及历次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日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已解限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未解限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四川天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437,910	8.78%	0	0	43,900,656	8.78%	2008年2月26日公司2007年度（第三十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0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以总股本312,400,000为基数，每10股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6股。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序号	刊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的日期	该次解限涉及的股东数量	该次解限的股份总数量（股）	该次解限股份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1	2008年3月21日	63	115,578,720	23.12%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依据《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保荐机构的结论性意见如下：

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股权分置改革中所做出的各项承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七、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4、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已提交知悉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本所有关业务规则的承诺文件。

八、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天润发展 公告编号：2008-043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8年12月30日以通迅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08年12月1日向全体董事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收到有效表决票9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罗林雄先生请求辞去兼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罗林雄先生由于工作方面的原因请求辞去由其兼任的财务总监职务。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戴浪涛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戴浪涛女士个人简历：

戴浪涛女士，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文化、会计师、审计师、国际财务管理师、中级土建预算员，曾任湖南汨罗纺织印染厂财会、审计部主管、副部长、部长；湖南屈原管理区审计局审计业务主管；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部部长。戴浪涛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公司股票，最近五年除在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了被提名人的身份、学历职业、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以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被提名人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解除的情况，同意聘任戴浪涛女士担任财务总监。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主要募集资金项目—热电联产综合利用项目，因政府对项目承诺的选址地进行重新规划而暂停实施，公司有91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同时，公司目前正进行化肥淡季储备，资金需求量大，公司总经理提议：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在前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位后（到位时间为2009年2月28日前），继续使用部份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帐户。若募集资金项目需要，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流动资金或银行贷款资金及时归还，确保项目资金需求。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主要募集资金项目–热电联产综合利用项目可能存在因政府对选址地岳阳磷化工总厂用地的重新规划而无法实施，尚有91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和公司目前正在进行化肥淡储对流动资金需求大的实际情况，公司运用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这6个月的决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我们认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可行的，我们同意该议案。

公司保荐代表人意见：

天润发展拟继续以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没有超过六个月；天润发展拟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该项议案，相关程序也符合规定。平安证券同意天润发展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

本议案需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另行通知。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岳阳城陵矶支行申请4000万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化肥淡季储备对流动资金需求较大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以部分土地及房产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岳阳城临矶支行申请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为1年。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天润发展 公告编号：2008-044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8年12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08年12月1日向全体监事以书面的传真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收到有效表决票5份，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罗林雄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二、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戴浪涛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三、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岳阳城陵矶支行申请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00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天润发展 公告编号：2008-045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主要募集资金项目—热电联产综合利用项目，因政府对项目承诺的选址地进行重新规划而暂停实施，公司有91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同时，公司目前正进行化肥淡季储备，资金需求量大的实际情况，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在前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位后，继续使用部份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帐户。若募集资金项目需要，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流动资金或银行贷款资金及时归还，确保项目资金需求（本议案需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另行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杨胜刚、刘定华、赵德军先生均认为：

根据公司主要募集资金项目–热电联产综合利用项目可能存在因政府对选址地岳阳磷化工总厂用地的重新规划而无法实施，尚有91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和公司目前正在进行化肥淡储对流动资金需求大的实际情况，公司运用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这6个月的决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我们认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可行的，我们同意该议案。

公司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公司及代表人林辉、秦洪波先生均认为：

天润发展拟继续以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没有超过六个月；天润发展拟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该项议案，相关程序也符合规定。平安证券同意天润发展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08-048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暨股份上市公告书摘要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城关镇下礼泉）

特别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2009年1月5日本公司股价不除权，不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15,100万股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09年1月5日，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经公司申请可以上市流通。除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外，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张亚波承诺其原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和转让，限售期满后方可上市流通。

一、本次资产重组履行的相关程序

董事会表决程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及以现金收购常州兰柯四通阀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2007年10月12日，本公司与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花控股”）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框架协议》，并于2008年1月30日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和《关于常州兰柯四通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2008年4月15日，本公司与三花控股就上述六项目标资产合并签署了《资产认购合同》。

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及以现金收购常州兰柯四通阀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

审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的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会议的时间及审核结果：2008年7月31日，三花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取得核准批文的时间及文号：2008年10月10日，本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向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8]1170号）和《关于核准豁免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亚波要约收购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8]1171号）。

股权过户手续：截至2008年12月25日，6家标的企业的股权过户手续全部办理完成，并变更至三花股份名下。

验资的时间：2008年12月19日，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浙天会验（2008）133号”《验资报告》。根据验资报告，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300万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11,300万元，经此次发行后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6,400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人民币26,400万元。新增实收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0%。

办理股权登记的时间：2008年12月24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二、本次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本次资产重组包含两部分交易内容：第一部分为公司向三花控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交易；第二部分为公司向三花控股支付现金收购资产的交易。

（一）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交易

证券类型：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数量：151,000,000股

证券面值：1.00元/股

发行价格：13.30元/股，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三花股份股票交易均价(即13.50元/股)并经除息调整后所确定的价格。

发行对象：三花控股

发行股份购买的目标资产：三花控股持有的浙江三花制冷集团有限公司74%股权、新昌县四通机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新昌县三元机械有限公司100%股权、三花国际（美国）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日本三花贸易株式会社100%股权。

发行股份购买的目标资产的定价：该部分目标资产的作价是以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勤评报字[2008]第15号《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准，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交易股份收购之目标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205,768.00万元，考虑到公司股票发行停牌日与评估基准日的时间差异，经本公司与三花控股协商确定，股份收购之目标资产整体作价201,150.00万元。

（二）支付现金收购资产的交易

公司拟以现金支付方式收购三花控股持有的常州兰柯四通阀有限公司75%股权，该部分目标资产的作价是以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勤评报字[2008]第18号《常州兰柯四通阀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准，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书，常州兰柯四通阀有限公司整体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7,209.00万元（即三花控股所持有的常州兰柯75%股权评估值为5,406.75万元），经本公司与三花控股协商确定，现金收购之目标资产的最终定价为4,171.95万元，即三花控股对该股权资产的原收购价格。

（三）盈利承诺

三花控股承诺，本次交易通过认购股份所注入的五项资产对应的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将分别不低于16,921万元、19,015万元、21,350万元；常州兰柯四通阀有限公司于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724万元，816万元，864万元；若某个会计年度未能达到前述相应指标，差额部分将由三花控股在该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公告后15日内以现金的形式向三花股份无偿补足。

（四）目标资产的交割及验资情况

1、截至2008年12月25日，6家标的企业的股权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向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验证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的6家标的企业已完成权属变更登记手续。

2、2008年12月19日，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浙天会验（2008）133号”《验资报告》。根据验资报告，公司已向三花控股发行151,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合计增加注册资本151,000,000元。

三、交易对象情况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0年7月11日

注册资本：36,000万元（实收资本：3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道才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城关镇下礼泉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生产销售制冷空调零部件、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制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二）本次认购股份情况

三花控股本次认购数量为15,100万股，该等股份已于2008年12月24日登记至三花控股名下。三花控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向三花控股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的6家标的企业已办理了相应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具备上市的条件。

（二）发行人律师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双方就本次交易所约定的生效条件已经全部成就，交易合同中全部目标资产已经完整、合法地过户至三花股份名下，资产认购事项已经完成。同时，认购资产的现金部分已经支付完毕，股份发行事项尚需相关法定登记机关的核准登记。待该等股份核准登记事项完成后，三花股份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尚属实施完成。

五、本次交易实施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变动情况

（一）本次交易实施前公司前十名股东

截至2008年9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839,286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18,403	人民币普通股
张亚波	7,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贸易株式会社	4,631,07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381,64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1,305,533	人民币普通股
余明伟	1,192,123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2,69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904,539	人民币普通股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前十名股东

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2008年12月24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登记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7,839,286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914,703	人民币普通股
张亚波	7,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贸易株式会社	4,159,67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3,921,87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1,630,647	人民币普通股
余明伟	1,182,123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2,695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008,378	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交易实施前，三花控股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32.60%，实际控制人为张道才先生。本次交易完成之后，三花控股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上升为71.15%。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六、本次交易实施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交易实施前公司的股权结构

股份类别	股份数额（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839,286	32.60
其中：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839,286	32.6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160,714	67.40
合 计	113,000,000	100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额（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5,239,286	73.95
其中：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7,839,286	71.15
张亚波	7,400,000	2.8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8,760,714	26.05
合 计	264,000,000	100

（三）本次交易实施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交易实施前后，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动情况。

七、持续督导安排和上市推荐意见

依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期为本次发行结束当年的剩余时间及以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内容包括：

（一）交易资产的交付或者过户情况；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

（三）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提及的各项业务的发展现状；

（五）公司治理结构与运行情况；

（六）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存在差异的其他事项。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三花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了法定的审批、核准和股份登记等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三花股份本次向三花控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的6家标的企业已办理了相应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贵所上市的条件，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愿意推荐三花股份本次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原三花的主营业务产品为截止阀、电磁阀、方体阀等产品，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边界将发生变化，公司将增加四通换向阀、贮液器等产品系列，主营业务收入将大幅增加，并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持续竞争能力将得到加强。

基于2007年度，本次交易前后公司各主要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变化及其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原三花		新三花		交易前、后占比变动（%）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截止阀	48,414.47	61.35	48,414.47	21.03	-40.32
单向阀	3,075.15	3.9	3,075.15	1.34	-2.56
电磁阀	5,786.63	7.33	5,786.63	2.51	-4.82
电子膨胀阀	4,749.71	6.02	4,749.71	2.06	-3.96
排水泵	4,257.35	5.39	4,257.35	1.85	-3.54
球阀	3,577.21	4.53	3,870.23	1.68	-2.85
方体阀	8,848.76	11.22	9,874.82	4.29	-6.93
四通换向阀	–	–	108,102.56	46.97	46.97
贮液器	–	–	11,692.79	5.08	5.08
汽液分离器	–	–	13,415.06	5.83	5.83
其他产品	206.56	0.26	16,928.48	7.35	7.09
合 计	78,915.84	100	230,167.26	100.00	–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本节财务状况分析依据的是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备考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1、本次交易对公司资产和收益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2007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对2007年财务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比较基准日	项 目	原三花（1）	三花合并备考（2）	变化率＝（2）/（1）
200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4,005.72	262,402.73	312.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43,959.35	100,525.39	228.68%
	每股净资产（元）	3.89	3.81	97.94%
200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0,742.15	248,461.09	307.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911.71	14,071.20	286.48%
	每股收益（元）	0.43	0.53	123.26%
	主营业务毛利率	18.90%	19.29%	102.06%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11.17%	14.00%	125.34%

根据公司经审核的2008年盈利预测报告，本次交易对2008年财务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比较基准日	项 目	原三花(1)	三花合并备考(2)	变化率＝（2）/（1）
2008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8,570.68	313,799.08	28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045.30	25,516.31	317.16%
	每股收益（元）	0.71	0.97	136.62%

本次交易完成后，三花合并备考资产规模大幅度提高。同时，三花合并备考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每股收益大幅提高，盈利能力大大增强，

2、本次交易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基于2007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前后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变化如下表：

比较基准日	财务指标	原三花(1)	三花合并备考(2)	变化率＝（2）/（1）
2007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7.78%	58.33%	122.08%
	流动比率	1.61	1.36	84.40%
	速动比率	1.22	0.95	77.68%

新三花整体负债水平的提高和短期偿债能力的降低主要是因为浙江三花制冷集团有限公司期末存在较高的短期借款余额，新三花的短期偿债风险有所加大，但上述偿债能力指标总体仍维持在合理的水平。

3、本次交易对公司资产营运能力的影响

基于2007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营运能力指标的变化如下表：

比较基准日	财务指标	原三花(1)	三花合并备考(2)	变化率＝（2）/（1）
2007年12月31日	存货周转率	4.90	3.91	79.80%
	应收帐款周转率	4.98	5.53	111.04%
	总资产周转率	1.04	0.87	83.65%

新三花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的主要原因为三花制冷集团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根据下游空调厂商的订单需求，2008年度三花制冷集团的四通换向阀产品销量将会较大幅度增加，因此2007年底三花制冷集团库存了大量的原材料及在产品以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同时，三花制冷集团的主要产品四通换向阀生产工艺相对复杂，相应的生产周期较长，并且四通换向阀的外协加工方式为三花制冷集团采购原材料再委托外部厂商加工（原三花主要产品截止阀的外协加工方式部分为直接采购外部厂商的半成品），在一定程度上也降低了存货周转率。新三花总资产周转率较原三花有所下降，其原因除了新三花存货余额较高外，生产四通换向阀的工序较长，所需生产设备较多、价值较高，导致资产规模较大，总资产周转率有所下降。

第四节 备查文件

一、经中国证监会审核的全套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申报材料；

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上市保荐书》和《实施情况的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三、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向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四、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浙天会验（2008）133号）。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31日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金牛能源 公告编号：2008临-058

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22）（以下简称“金牛化工”）于2008年6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等相关议案(相关内容详见金牛化工2008年7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14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董事会在6个月内未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上市公司应当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预计在2009年1月2日前，金牛化工董事会不能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按规定金牛化工董事会将重新审议金牛化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编号：2008—032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东岳华盛强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为进一步拓宽经营业务，做大做强汽车零部件行业。经本公司同意，决定将公司名称由“山东东岳华盛强汽车空调有限公司”变更为“山东通盛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原经营范围“汽车空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变更为“汽车、船舶空调及其他制冷设备，汽车电子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注册资本与注册地址不变。目前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注册登记。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建设 公告编号：2008-060

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份1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4%，占该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7.74%）进行了质押。其中，100,000,000股的质权人为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其余30,000,000股的质权人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同时，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将2008年4月7日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的800,000,000股中的159,418,57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04%，占该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9.50%）解除了质押。

本公司股东泛海资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2008年4月7日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的140,581,42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21%，占该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100.00%）解除了质押。

现有关解押、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共计1,678,579,976股，本次解、质押后，已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的84.32%。泛海资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共计140,581,428股，本次解押后，该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已全部解押。

特此公告。

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ST联油 公告编号：2008-078

海南联合油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布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进行整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2.8之规定，本公司股票已于2008年12月26日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在此期间，公司若完成整改工作或此次整改结果获海南证监局验收通过，公司股票将在整改方案披露当日复牌并恢复交易。否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14.1.1和14.3.1之规定，若停牌超过2个月仍然未完成整改，公司股票在被停牌两个月后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并恢复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如果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两个月内，仍然未完成整改，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如公司在股票被暂停上市两个月内，仍然未完成整改或虽完成整改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此次整改有可能会导致本公司2007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如本公司2007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之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目前，本公司正对《期限整改通知书》涉及的内容进行认真自查，向有关部门呈报了《申诉报告》及有关资料，公司将积极做好沟通、配合工作。对于股票停牌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海南联合油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0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08-051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浙科发高[2008]336号、浙科发高[2008]337号）于2008年12月26日认定本公司等349家企业为2008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科宇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宇公司”）等430家企业为2008年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3年。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及科宇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2008年），公司及科宇公司所得税享受10%的优惠，即所得税按15%的比例征收。

目前公司及科宇公司正在积极办理减税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0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黄海 公告编号：2008-080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08年12月25日、26日、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1月14日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6月6日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7月22日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提请投资者阅读。

2、经函证，实际控制人中车集团声明：“在可预见的两周以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在核实并函证实际控制人中车集团后做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在可预见的两周以内，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64 证券简称：东力传动 公告编号：2008-039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8年度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年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2008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和预计的业绩

2008年10月14日在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2008年度经营业绩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70%~100%。

3、公司预计200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幅度在40%~70%之间。

4、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200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56,021,009.36元。

2、基本每股收益：0.35元（按新会计准则计算）。

三、业绩预计出现差异的原因

1、受金融危机影响，部分合同交货时间推迟，影响当期销售收入实现。

2、由于2009年国家将实行增值税改革，购买固定资产的增值税将可以直接用于抵扣，则部分客户推迟要货，影响当期销售收入实现。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08年年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十二月三十日